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43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3名监事现场出席了会议，会议有效表决票为3票。会议由摆向荣主持，本公司监事王宇、李永泉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〈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全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26日